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專案助理 翁巧芸

電話：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8001878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301092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辦理「2024自主學習節」活動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11月4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3270415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自113年11月27日(星期三)起至12月4日(星期三)，辦理內容如下：

(一)自主學習節公開授課：

1、活動日期：113年11月27日(星期三)至12月3日(星期二)。

2、活動地點：各場次公開授課辦理學校，請參照活動網站(<https://adl.edu.tw/HomePage/sr1/>)之「公開授課場次」頁面。

3、報名方式：請至上開網址之「公開授課場次」頁面，點擊欲報名場次，依該場次報名連結及期限報名。

(二)自主學習節暨數位學習行為與成效分析研討會：

教務處 113/11/06 12:22



1130008095

無附件



1、活動日期：113年12月4日(星期三)。

2、活動地點：臺北文創(臺北市信義區菸廠路88號)(暫定)。

3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月18日下午5時止。

4、報名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g65Xb4>。

三、活動內容異動，將於活動網頁同步更新，請依網頁公告時間為主參與活動。

四、全程參與研討會活動並完成相關事項者，可依規定登錄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研習時數。

五、請服務學校惠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電子公文
交換章
2024/11/06
18:53:08